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广东省中医临床研究院花都院区一期工程（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）
监理服务[项目编号：JG2025-1510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
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

联系人:郑老师

联系电话:020-36585829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国土规划和建设局

联系电话:020-36069209

联系地址: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白云机场西南商务区 B 栋 5 楼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

日期：2025 年 5 月 2 日

